





創欣神學院

GETS Theological Seminary

412 E Rowland St., Covina, CA 91723, USA

Tel: (626)339-4288 Fax: (626)339-4453  
www.mygets.org

目前聚會之教會名稱： \_\_\_\_\_

牧者 姓名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申請人簽名： \_\_\_\_\_

日期： \_\_\_\_\_

\*請填妥申請表，連同所需資料（最高學位的畢業文憑影印本一份、得救見證及入學需知）和申請費一併寄交到  
教務處： GETS Theological Seminary 412 E. Rowland St., Covina, CA 91723

Email: [admissions@mygets.org](mailto:admissions@mygets.org)



## 推薦函

### I. 申請人填寫部分

申請人姓名： (中) \_\_\_\_\_ (外文) \_\_\_\_\_

申請就讀學科： \_\_\_\_\_

推薦人姓名： (中) \_\_\_\_\_ (外文) \_\_\_\_\_

註：申請人有權索閱本推薦函。請勾選一個。若不勾選，將視同放棄索閱之權。

我放棄索閱本推薦函之權。 我不願意放棄索閱本推薦函之權。

申請人簽名： \_\_\_\_\_

日期： \_\_\_\_\_

填完後，請將此推薦函交給推薦人。

### II. 推薦人填寫部分

1. 上列學生申請就讀本院，請你作推薦人，我們請你憑愛心說誠實話、據實回答下列問題。(在適當空格內打勾，不詳者請留白。)

	劣	可	強	傑出
社交關係				
社會關懷				
傳道專業能力				
領導品質				
責任感				
合作精神				
團隊服事				
表達能力				
個人成熟度				
圓融程度				
情緒穩定				
靈命成熟				
外表儀容				
鎮靜				
主動性				
學業能力				
開創能力				
批判能力				
潛力				
參與教會活動				
參與福音機構活動				



創欣神學院

GETS Theological Seminary

412 E Rowland St., Covina, CA 91723, USA

Tel: (626)339-4288 Fax: (626)339-4453  
www.mygets.org

你與申請人認識多久？\_\_\_\_\_

如何相識的？

2. 申請人若進入本院就讀，你認為他/她的個人發展上最需要幫助之處是：

\_\_\_\_\_  
\_\_\_\_\_

3. 您可否提供我們此申請人的其他資訊，好幫助我們更瞭解此人（例如：他/她的家庭情況、健康狀況等）？

\_\_\_\_\_  
\_\_\_\_\_

4. 整體評語

我推薦學院錄取此申請人：（請勾選一個）

- 極力推薦（recommend with enthusiasm）
- 推薦（recommend with some confidence）
- 保留地推薦（recommend with reservation）
- 不推薦（do not recommend）

推薦人： \_\_\_\_\_ (中) \_\_\_\_\_ (外文) 性別： 男 女

任職機構： \_\_\_\_\_ 職稱： \_\_\_\_\_

機構地址： \_\_\_\_\_

電話： \_\_\_\_\_ (公) \_\_\_\_\_ (家) \_\_\_\_\_ (手)

E-mail： \_\_\_\_\_

推薦人簽名： \_\_\_\_\_ 填寫日期： \_\_\_\_\_ 年 月 日

\*填妥簽名後請寄到 **教務處**：

**GETS Theological Seminary**  
412 E. Rowland St., Covina, CA 91723

## 入學需知

### 一. 自我評估

本院為嚴格訓練學生，要求申請者必須了解神學教育的嚴肅性與所應付的代價（包括時間、金錢、體力等之投入）。學生必須清楚對神委身，並預備付代價，例如：與親人的溝通協調、事業與工作時間的分配、生活與心理的調適等。為此本院將嚴格審核入學資格，申請者必須通過聖經考試與面談。

### 二. 學制要求

申請者必須達到所申請學制之入學資格要求（見「入學申請簡章」之學位與學制）。例如，申請修讀基督教研究碩士科的學生，必須持有大學本科、或三專、或神學學士（符 ATA 標準）的學歷。

### 三. 課前要求

學生必須完成每門課的課前作業，若老師有設計課前考試，學生也要參與課前考試。

### 四. 上課要求

必須完成報名程序、繳交報名費與學費、並購買教課書，才能上課。必須準時上下課，不得無故遲到、早退或曠課；除了本人與直系親屬的喪假、病假、與婚假之外，不得以教會事工、個人理由為由而缺課。必須按照教師規定的日期繳交作業。

### 五. 期中考核

教務處將定期審核學生學習情形，不合標準者將被更改學制，已繳學費不會退還。所有積欠的作業與學費必須在三個月內交齊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
申請人姓名： \_\_\_\_\_

申請就讀學制： \_\_\_\_\_

申請人簽名： \_\_\_\_\_

所屬校區： \_\_\_\_\_

日期： \_\_\_\_\_ 年 月 日